

遗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53942087785)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来安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2058458313P)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椒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3943911461)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3956629723)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金鹏广场支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2MRE-ABX4)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拥军优属巩固国防 拥政爱民增辉滁州

由滁州市商务局 滁州市双拥办 特约刊登

滁州日报社广告热线

0550-2175666
15755009999

天长办事处简主任 13955097038

滁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滁土公告字[2023]2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滁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14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出让宗地范围内原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始价、竞买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第1号宗地位于仁义路与元九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32;
第2号宗地位于仁义路与元九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27;
第3号宗地位于仁义路与彦直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28;
第4号宗地位于元九路与梅庄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31;
第5号宗地位于元九路与梅庄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33;
第6号宗地位于彦直路与梅庄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29;

第7号宗地位于滁州大道与朱岗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4GB00130;
第8号宗地位于花园路与南谗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号:341102008001GB00326;
第9号宗地位于永乐路与滁谗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11012GB00123;
第10号宗地位于滁谗路与永乐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号:341103011012GB00124;
第11号宗地位于铜陵路与永阳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2012001GB00108;
第12号宗地位于扬子路与关山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号:341102003002GB00618;
第13号宗地位于常州路与九梓大道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09011GB00029;
第14号宗地位于良塘街与寿昌路交叉口东南侧,宗地号:341103009009GB00087。
具体情况见下表(宗地详细规划指标及要求请见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宗地面积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平方米	亩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
1	48408	72.61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0-1.4	≥35%	≤30%	36米	70 40	32676	6536
2	34547	51.82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0-1.4	≥35%	≤30%	36米	70 40	23320	4664
3	50755	76.13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0-1.4	≥35%	≤30%	36米	70 40	34260	6852
4	14542	21.81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0%)	1.0-1.2	≥35%	≤30%	24米	70 40	9816	1964
5	21623	32.43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0%)	1.0-1.2	≥35%	≤30%	24米	70 40	14596	2920
6	24935	37.4	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0%)	1.0-1.2	≥35%	≤30%	24米	70 40	16832	3367
7	65423	98.13	商业、商务金融	≤2.0	≥20%	≤50%	80米	40	34347	6870
8	52419	78.63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商业3%-10%)	1.6-2.0	≥35%	≤30%	80米	70 40	35383	7077
9	35801	53.7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6-2.0	≥35%	≤30%	60米	70 40	24166	4834
10	54207	81.31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6-2.0	≥35%	≤30%	60米	70 40	36590	7318
11	20799	31.2	商业、商务金融	≤1.8	≥20%	≤30%	50米	40	2372	475
12	106076	159.11	二类城镇住宅、商业(商业1%-10%)	1.6-2.0	≥35%	≤25%	80米	70 40	47735	9547
13	111089	166.63	二类居住(商业3%-5%)	1.0-1.6	≥35%	≤25%	60米	70 40	58322	11665
14	77045	115.57	二类居住(商业3%-5%)	1.0-1.8	≥35%	≤22%	60米	70 40	40449	8090

二、竞买人资格

以上宗地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竞买,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竞买。可以单独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

竞买人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

三、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4、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5、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6、竞买保证金缴款凭证。

四、接受竞买报名时间(工作日)

申请人应于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12月11日,到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领取本次公开出让宗地的文件资料,并提出竞买申请。

五、挂牌时间及地点

挂牌竞价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
挂牌竞价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9时至2023年12月13日上午10时止。

六、出让成交价即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出让契税由竞得人另行缴纳。本次公告出让的14宗地设保留底价。第11号宗地:1.该宗地上建筑自持比例为100%,自持部分不得出售,自持年限与土地出让年限一致;2.采用竞价、地上建筑物价格维持评估价不变的方式进行竞拍,保留的地上建筑物评估价534.6万元由竞得人另行支付至琅琊区财政账户(户名:滁州市琅琊区财政局;账号:1313002129300081937;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须在第一期款中全部缴清;3.保留的地上建筑物由琅琊区政府负责督促竞得人进行加固处理,加固后质量鉴定、安全隐患以及以后此建筑物安全问题由琅琊区政府负责。

七、移交的净地条件

宗地内地形高程、所有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以及宗地周边供水、排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地、迁移(或改线)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等,由竞得人自行处理,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

八、本次出让由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等出让文件有解释权。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
联系电话:0550-3078766
联系人:朱树风、高田
邮政编码:239000
网址: http://zrzyghj.chuzhou.gov.cn
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11月13日



《滁州日报》

本报统一刊号CN34-0012代号:25-14

办理证件遗失、企业注销、单位公告等

请致电: 0550-2175666, 18154150993
微信咨询: 1172983887(QQ同号)



微信扫一扫